

發行人：尤美女
發行所：全國律師聯合會
出版者：全國律師月刊雜誌社
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4號7樓C室
電話：(02)2388-1707 傳真：(02)2388-1708
網址：www.tvba.org.tw
E-mail：bartw@ms27.hinet.net
劃撥帳號：19099502
戶名：全國律師聯合會

編輯委員會

主任委員：徐建弘
副主任委員：徐瑞晃、許修豪、陳智全
委員：王銘勇、朱子元、呂光、李耿誠
李承陶、胡峰實、張偉志、張淵森
陳冠甫、陳全正、陳佩琪、曾毓君
葉張基、楊志文、劉博文、蔡銘書
蔡采薇、鍾瑞楷、蕭富庭、魏千峯
(依姓氏筆劃排列)

本期執行編輯：陳全正

打字、排版、印刷、美編：安凡彩色印刷有限公司
地址：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三段110號3F之1
電話：(02)8221-5885 · 7731-5885 (代表號)
傳真：(02)7731-5511 · 7731-5886
新聞局登記證局版北市誌字第1289號
台灣郵政北台字第6041號執照登記為雜誌交寄

112年11月號專題預告：
台灣人口及人才法律專題

全國律師

10月號目錄

中華民國112年10月15日出版

■ 社論

2 法律人對於文創及娛樂產業的多样性視角 陳全正

■ 封面介紹

4 東非獵奇 柏仙妮

■ 本期專題／文創及娛樂法專題

- 5 文創產業租稅優惠與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修正
解析 周逸濱
- 13 初探VTuber的新興法律議題 史洱梵
- 25 成人影像平台業者之法律問題簡介——以非法性
影像與虛擬兒童性影像為中心 蔣昕佑、邱柏青
- 36 從「誠品」商標侵權案看著名商標維權之路——兼
論最高法院111年度大字第1號裁定 翁林瑋

■ 法學論述

- 49 評2023年租賃專法之修正——以租賃契約回歸消
保法為中心 林旺根
- 71 論保險契約之據實說明義務——以解除權之實務
爭議為中心 王振全
- 86 船舶所有人不得限制責任之研究——從美國實務
探討屏東地院109海商字第2號判決 鄒若凡

■ 焦點評論

- 103 最高法院最新實務見解介紹（最高法院111年台上
字第1441號民事判決）——法定清算人得否任意
終止清算人委任關係？ 蔡心雅

■ 漫畫律師人生

- 105 假扣押准駁標準的重要意義 吳俊達、P律師

■ 裁判選輯及評釋

- 107 裁判選輯及評釋：行政 楊岡儒

■ 律師倫理

- 115 律師懲戒委員會決議書
122 律師懲戒覆審委員會決議書

• 本刊文章均經嚴格審稿 •